罕政发〔2021〕10号

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罕台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1年全镇“安全生产月”和 “安全

生产草原行”活动方案的通知

各村、社区，各办、局、中心，镇属各企事业单位：

根据《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年全区“安全生产月”和“安全生产草原行”活动方案的通知》（东安办发〔2021〕27号）文件部署要求，为了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论述，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、自治区党委、政府和市委、市政府及区委、区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的重大决策部署，进一步加大安全生产宣传工作力度，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，推动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，全面提高全民安全素质，营造全社会人人关心和重视安全生产的良好氛围，推动我镇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，结合我镇实际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 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罕台镇人民政府

2021年6月9日

2021年东胜区罕台镇“安全生产月”

和“安全生产草原行”活动方案

2021年6月是全国第20个“安全生产月”。为了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论述，全面贯彻落实《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》（国务院安委会）、《推进安全宣传“五进”工作方案》（国务院安委办和应急部）、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》、《内蒙古自治区党委 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定》、《内蒙古自治区安全生产条例》、《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》（国务院）、《内蒙古自治区地方党政领导责任制规定实施细则》等精神，进一步加大安全生产宣传工作力度，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，推动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，全面提高全民安全素质，营造全社会人人关心和重视安全生产的良好氛围，推动我镇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，现结合我镇实际，制定2021年罕台镇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方案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总体思路

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，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、自治区党委、政府和市委、市政府及区委、区政府关于安全生产重大决策部署，扎实推进我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，组织好我镇“安全生产月”各项工作。进一步促进我镇安全生产水平提升和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，在全社会形成凝聚弘扬安全发展理念、支持安全生产的共识，筑牢坚实的思想基础。

二、活动主题

落实安全责任，推动安全发展

三、组织机构

为加强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的组织领导，指导全镇“安全生产月”各项活动的落实，成立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领导小组。组成人员如下：

组　长：王 志    罕台镇党委书记

白海宽　   罕台镇镇长

副组长：苏永杰    人大主席

    李万毅    镇党委副书记

吕国栋    纪检书记

王晓冬    副镇长

程飞鹏    副镇长

杨保明    副镇长

韩 啸    副镇长

温 彪    副镇长

王鹏飞    武装部部长

吕 洋    宣传委员

车 敏    人大副主席

周 兵    综合执法局局长

赵桃密    综合执法局教导员

阿斯哈    综治中心主任

任占厚    党群服务中心主任

 成员：刘永军    罕台村书记

    贾玉珍    永胜村书记

    李铁锁    九成功村书记

    杜万义    撖家塔村书记

    刘正东    色连村书记

    奥文权    布日都村书记

    贺 璐    灶火壕村书记

    张在宽    查干村书记

    陈世云    庆丰社区书记

    王翠珍    田园社区书记

    王 博    润泽社区书记

    王 磊    和硕社区书记

    闫荣国    罕台镇派出所所长

    王 军    罕台镇食品药品监督所所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由杨保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办公地点设在罕台镇安监站。

四、安全生产月活动主要内容

2021年全镇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于6月1日至30日在全镇范围内统一开展，我镇各村、社区，各办、局、中心，镇属各企事业单位要紧密结合实际，采取灵活多样形式，广泛深入开展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。

（一）开展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启动仪式

6月9日，我镇拟召开安全生产月活动启动仪式的方式，全面启动我镇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。

（二）开展“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”宣讲活动

结合正在开展的党史学习教育，安排理论学习中心组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，专题学习《生命重于泰山——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》电视专题片，教育引导领导干部强化“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”理念，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，切实把安全责任扛在肩上、落在行动上，以实际行动和实际效果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领导干部和企事业负责人要通过中心组理论学习、领导干部带头讲、专家学者深入讲、一线人员互动讲相结合的方式，持续推进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入脑入心、见行见效，转化为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的自觉行动，全力维护我镇安全生产形势稳定，促进我镇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。

（三）注重总结经验做法，开展好“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集中攻坚战”专题宣传活动

今年是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之年。我镇要围绕防范化解风险隐患、遏制重特大事故，宣传推广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和安全诚信、安全承诺、专家服务、精准执法、举报奖励等经验做法，鼓励创新安全管理体制机制，提升安全生产工作水平。广泛发动企业职工开展“安全红袖章”“事故隐患大扫除”“争做安全吹哨人”行动，对事故易发多发、易造成人员伤亡的重点环节进行全面细致地自查自纠，强化源头治理，切实把风险隐患化解在萌芽之时、成灾之前。

（四）强化问题隐患警示曝光，开展好“安全生产草原行”活动

“安全生产草原行”与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同步启动，2021年12月底结束。各村、社区、企事业单位要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开展好专题行、区域行、网上行等活动，加强问题隐患和反面典型曝光。要突出危险化学品、矿山、工贸、道路交通、建筑施工以及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行业领域。采取观看典型事故警示教育片、参观事故警示教育展览等方式，以案说法引导各类企业和广大职工深刻吸取事故教训，树牢安全发展理念，增强抓好安全生产的自觉性、主动性。

（五）开展“6·16”宣传咨询日活动

6月16日，全员积极参与“回顾安全生产月20年”网上展览和“测测你的安全力”知识竞赛。引导公众学习应急知识，提升安全技能，扩大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，营造浓厚的安全生产氛围。

（六）开展安全宣传“五进”活动，强化双基工作

要紧密结合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，组织广大党员干部深入基层，察民情、访民意、办实事，切实推动安全宣传“五进”取得实效，以多种方式开展关于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宣讲活动，在社区、广场、乡村牧区等场所设置专题展板。积极用好“全国安全宣教和应急科普平台”，针对不同行业和受众开发制作科普知识读本、微课堂、微视频、小游戏等寓教于乐的安全宣传产品，有针对性地组织居民小区、学校医院等开展灾害避险逃生演练。重点围绕家庭安全隐患查找、社区家庭安全知识普及等，开展安全宣传进家庭活动。充分利用电视、广播、报纸、网站以及微博、微信、短视频平台等媒体，形成全媒体、矩阵式、立体化宣传格局，切实提升公众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，把“安全生产月”和“安全生产草原行”活动纳入全年重点工作范畴。

（二）营造浓厚氛围。充分发挥新闻媒体和网站等平台作用，积极推出系列宣传报道。充分借助“两微一端”等新媒体平台，创新载体，多管齐下。充分利用重要场所、重点区域等醒目位置悬挂横幅、标语和口号，播放安全生产公益广告，微视频，警示片等，在全国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形成阶段性宣传热潮，不断增强活动影响力。

（三）注重创新，务求实效。要把“安全生产月”和“安全生产草原行”系列宣传活动和日常工作有机结合，建立联络员和信息报送制度，加强信息交流和跟踪调度，力争规定动作做到位，自选动作有特色、有创新。

（四）加强信息报送。我镇积极配合上级部门工作人员深入一线开展安全知识宣传报道。明确1名联络员，加强活动信息的跟踪反馈。